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11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志霞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俞志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俞志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2月1日

附件：俞志霞女士简历

俞志霞女士：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浙江王斌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会计、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浙江华贸肥料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华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三亚牙龙湾海辉度假村有限公司董事、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俞志霞女士截至目前持有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1.61%的股权，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5,297,088股股份。俞志霞女士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朱俭勇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朱俭军先生控制的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担任副总经理职务。除此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俞志霞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俞志霞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